

山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山阳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以民为本，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注关切，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具体事项，落实市政府办各项工作要求，做好区政府网站运营维护，保证政务信息应公开尽公开。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各类政务信息，反复重点核校，另在人工审核的基础上，利用专业文字筛查软件进行二次校准，确保信息高质量发布。2024 年度共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16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流程及办理规范。2024 年度山阳区共收到 15 件依申请公开事项，全部按照规定流程及时答复完毕。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度，山阳区新增制发 3 个规范性文件，废止 0 个规范性文件，截至目前，山阳区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件数为 51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方面切实保障网络网站安全。为做好网络网站安全防护工作，密切与移动公司对接，并续签网络网站安全运维协议，切实提高了网络网站各项安全性能。2024 年度共处理各类网站问题 80 余个，有力地维护了信息网络安全；另一方面持续完善政府网站内容建设。根据省市关于政府网站考核标准要求及相关文件精神，逐项对照检查，查漏补缺。针对市级对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已第一时间整改完毕。

（五）监督保障：根据前期下发的《山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网站管理工作的通知》、《山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信息报送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试行）》，督导各相关单位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确保各类政务信息应报尽报，做好政务公开相关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5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58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2		
行政强制	1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6	0	0	0	0
	(七) 总计	14	1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3	3	0	7	0	0	0	0	0	0	1	1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的工作力度还不够。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形式和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需强化督导作用。部分信息公开责任单位仍存在政务信息报送不及时的情况。

改进情况：一是对照上级单位关于政务公开中主动公开部分相关要求，对照检查，查漏补缺，丰富栏目设置，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定期督导相关责任单位按时上报政务信息，确保信息发布及时有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山阳区未收取信息处理费。